

桃園市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委託本市公立就業服務機構徵才內容

一、進用機關(構)

桃園市桃園區會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桃園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桃園區慈文國民小學、桃園市中壢區忠福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龍岡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自強國民中學、桃園市立平鎮幼兒園、桃園市平鎮區復旦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宋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平鎮區山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東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新屋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埔頂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新屋區頭洲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水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楊梅區楊明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楊梅幼兒園、桃園市楊梅區上田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龜山幼兒園、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、桃園市立八德幼兒園、桃園市八德區瑞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八德區大成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頂社國民小學、桃園市蘆竹區公埔國民小學、桃園市立南崁幼兒園、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、桃園市觀音區富林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介壽國民小學、桃園市復興區巴陵國民小學。

二、需求人數

- (一) 專任廚工計 31 名。
- (二) 各校需求人數詳如附件 1 (缺額一覽表)。

三、報名資格

- (一) 我國籍及具合法工作權之外籍人員(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須在臺灣地區設籍 10 年以上)。
- (二) 持有廚工丙級技術士以上檢定合格者專業證照。(不含丙級素食證照及烘培證照)。

- (三)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23 條第 1 項第 1 款、第 2 款、第 4 款及第 5 款各款情形之一者。

四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一律採現場報名方式，不受理通訊或網路報名。
- (二) 報名及收件時間：即日起至 109 年 6 月 20 日（星期六）
周一至周五 9 時 16 時止。
- (三) 報名地點：
1. 請親至各地就業服務中心(臺)領取介紹卡，各地就業服務中心（臺）聯絡資訊詳如附件 2。
 2. 取得介紹卡後，以電話方式與欲報名之學校(幼兒園)園主任或園長口頭報名。

五、工作内容

- (一) 食材處理、廚房設備清潔維護與食品衛生安全管理等相關工作。
- (二) 幼兒衛生清潔工作。
- (三) 其他交辦事項等。

六、福利制度

- (一) 依勞動基準法以契約進用（屬不定期契約），以實際到職日起聘。
- (二) 薪資給付標準（含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）：**國中(以下)畢業者，每月 2 萬 3,800 元；高中(職)畢業者，每月 2 萬 4,150 元；大專(以上)畢業者，每月 2 萬 4,750 元。**
- (三) 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各校(園)簽訂勞動契約辦理。

七、甄選方式

- ※請應考人（求職者）親自攜帶介紹卡、基本履歷表、專業證照、身分證或居留證至各進用學校(幼兒園)，參加甄試。
- (一) 甄試地點：各進用學校(幼兒園)。
- (二) 甄試日期：109 年 6 月 23 日（星期二）9 時起，甄試所需時間視報名人數彈性調整。**請應考人於當日 8 時 30 分至 9 時前完成報到並接受資格審查。**
- (三) 甄試方式：採分校(園)甄試，並以口試（面試）為原則。
- (四) 口試範圍：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（30%）、衛生常識及態度（30%）、廚工相關經驗【如曾擔任餐飲業相關工作或學校(幼兒園)廚工者，20%】、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等（20%）。
- (五) 口試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。

八、應聘方式

錄取人員應於 109 年 6 月 24 日（星期三）16 時前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、區域醫療或教學醫院健康檢查表（檢查項目須包含 A 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出疹、膿瘡、外傷、結核病（X 光）及傷寒等）

等文件至錄取學校(幼兒園)辦理應聘手續，依勞動基準法簽訂契約並以契約進用，逾期未報到者視同放棄，並取消資格，「起聘日期」由各校(園)與錄取人員另行簽定。

附錄一、幼兒教育及照顧法（節錄）

第 23 條：教保服務人員以外之其他服務人員，有下列第一款至第三款情事之一者，教保服務機構應予免職、解聘或解僱；有第四款情事者，得依規定辦理退休或資遣；有第五款情事者，依其規定辦理：

一、曾有性侵害、性騷擾、性剝削或虐待兒童及少年行為，經判刑確定或通緝有案尚未結案。

二、有性侵害行為，或有情節重大之性騷擾、性霸凌、損害兒童及少年權益之行為，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查證屬實。

三、有非屬情節重大之性騷擾、性霸凌或損害兒童及少年權益之行為，經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認定有必要予以免職、解聘或解僱，並審酌案件情節，認定一年至四年不得進用或僱用。

四、教保服務機構諮詢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，有客觀事實足認其身心狀況有傷害幼兒之虞，並由直轄市、縣（市）主管機關邀請相關專家學者組成審查小組認定不能勝任教保工作。

五、其他法律規定不得擔任各該人員之情事。

有第一項第一款、第二款、第四款、第五款情事，或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第八款、第九款情事者，不得於教保服務機構服務，已進用或僱用者，應予免職、解聘或解僱；有第一項第三款情事或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二項後段涉及性騷擾、性霸凌情事者，於該認定或議決一年至四年期間，亦同。

桃園市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公立幼兒園廚工聯合甄選

缺額一覽表

說明：本次廚工缺額區域為桃園區、中壢區、平鎮區、新屋區、楊梅區、龜山區、八德區、蘆竹區、大溪區、觀音區及復興區。專任廚工計 31 名。

行政區	園名	出缺人數	備註
桃園區	會稽國小	1	
	桃園國小	1	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尤佳
	慈文國小	1	
中壢區	忠福國小	1	109 學年新設園 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尤佳
	龍岡國中	1	
	自強國中	1	
平鎮區	平鎮幼兒園	1	
	復旦國小	1	

	宋屋國小	1	
	山豐國小	1	
新屋區	東明國小	1	109 學年新設園
	新屋國小	1	
	埔頂國小	1	
	頭洲國小	1	
楊梅區	水美國小	1	109 學年新設園
	楊明國小	1	
	楊梅幼兒園	1	
	上田國小	1	
龜山區	龜山幼兒園	1	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尤佳
	迴龍國中小	1	
八德區	八德幼兒園	2	
	瑞豐國小	1	
	大成國小	1	
蘆竹區	頂社國小	1	
	公埔國小	1	
	南崁幼兒園	1	
大溪區	仁和國中	1	具身心障礙手冊者尤佳
觀音區	富林國小	1	109 學年新設園

復興區	介壽國小	1	
	巴陵國小	1	

各地就業服務站（臺）聯絡資訊

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所屬就業中心及就業服務臺：

名稱	電話	地址
桃園就業中心	03-3333005 轉 2114~2127	桃園市桃園區南華街 92 號
中壢就業中心	03-4681106 轉 101、104	桃園市中壢區新興路 182 號

◆ 桃園市政府就業服務處

名稱	電話	地址
桃園就業服務臺	03-3347256	330 桃園區縣府路 59 號
八德就業服務臺	03-3653602	334 八德區中山路 47 號(八德區公所)
蘆竹就業服務臺	03-3126720	338 蘆竹區南崁路 150 號(蘆竹區公所)
大溪就業服務臺	03-3885835	335 大溪區普濟路 11 號(大溪區公所)
龍潭就業服務臺	03-4804253	325 桃園市龍潭區中興路 690 號(龍潭區公所)
新屋就業服務臺	03-4773391	327 新屋區中山路 265 號(新屋區公所)
龜山就業服務臺	03-3599795	330 龜山區中山街 26 號(龜山區公所)

中壢就業服務臺	03-4252259	320 中壢區環北路 380 號(中壢區公所)
平鎮就業服務臺	03-4587885	324 平鎮區振興路 5 號(平鎮區公所)
大園就業服務臺	03-3856074	337 大園區中正西路 12 號(大園區公所)
觀音就業服務臺	03-4738038	328 觀音區觀新路 56 號(觀音區公所)
楊梅就業服務臺	03-4856886	326 楊梅區大模街 10 號 5 樓(楊梅區公所)